

第 41 次会议简要记录

主席：皮里斯-巴隆先生（乌拉圭）

后来的主席：格雷罗先生（菲律宾）

（副主席）

后来的主席：皮里斯-巴隆先生（乌拉圭）

（主席）

目 录

工作安排

议程项目 89：训练和研究

（a） 联合国训练研究所

本记录可以更正。

更正应在一份印发的记录上，由代表的成员一人署名，
在印发日期后一个星期内送交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
（联合国广场2号DC2-150室）。

更正应在本委员会结束后的委员会分列汇编中反映。

Distr. GENERAL

A/C.2/47/SR.41

8 December 1992

CHINESE

ORIGINAL: SPANISH

下午 3 时 15 分宣布开会。

工作安排

1. 主席说，由于有关文件发布较晚，对议程项目 90 的审议不得不推迟到 11 月 19 日星期四上午，并建议根据这种改变委员会将在 11 月 18 日星期三上午开始审议议程项目 78 (b)。

2.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 89：训练和研究

(a) 联合国训练研究所 (A/47/14, 和 A/47/458)

3. JENSEN 先生 (司长兼主管公共事务副秘书长帮办) 介绍了秘书长关于联合国训练研究所 (训研所) 的报告 (A/47/458)，该报告特别注意到需要加强训练作为应付联合国面临的挑战和为本组织注入新的活力的一种手段。秘书长为响应大会第 46/180 号决议，安排训研所的活动集中于培训，取消了副秘书长的职位并任命欧洲办事处主任为代理执行主任。

4. 训研所几年来遇到了严重的财政困难，目前欠联合国 1, 000 多万美元的债务。秘书长得出结论说，最好的办法是由联合国接收在纽约的训研所大楼以抵销债务。因此，训研所总部将迁至日内瓦。这将使训研所同国际劳工组织设在意大利都灵的国际培训中心之间得以建立密切的联系，该中心可以为训研所的培训活动提供场所。

5. 训研所办事处逐步撤出纽约不会影响总部的多边外交培训活动，这些活动将继续在联合国的主持下进行。还将作出安排继续进行其他培训方案，特别是那些有关

在与维持和平行动部的协调下进行的维持和平的方案。

6. 秘书长对联合国各个训练研究所进行了调查,并打算根据目前对秘书处结构的审查继续进行调查。

7. BOISARD 先生(联合国训练研究所(训研所)代理执行主任)说,他的报告(A/47/14)中所载的统计数字表明,过去两年中在世界各个地区的30个左右国家中着手进行了近100个各种不同的方案,约3,500人参加。尽管训研所在最近将来的前途还可从体制结构或经费需要的角度来审议,但他打算自己只限于谈方案问题。其结果总的说来是令人满意的,原因有二:第一,对在经济和社会发展进程中通过培训进行的人力资源开发工作给予了越来越大的优先考虑。第二,训研所在制订独创的和新的培训概念方面取得了成功。在着手执行方案之前要对这些方案进行深入的可行性研究,并提出基本概念和有关的培训方法。然后呼吁联合国机构和专门机构捐款。在由特别用途赠款筹资的方案方面,这种方法已成功地采用了五年,1992年期间调动了比训研所普通基金多九倍的资金。在1993年这个过渡性的一年之后,训研所不得不严格在它能动用的资金的范围内开展活动,不得限制今后的方案,将方案在较大的程度上集中于紧迫的培训需要。

8. 如同过去一样,这些方案必须集中于诸如在外交和谈判等方面,包括在经济、商业、政治或环境领域解决纠纷的培训;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培训;环境和自然资源管理方面的培训;在使用数据系统方面对外交官员的培训;以及在某些维持和平行动方面的培训。

9. 关于筹资和管理方面,应明确区分两大类方案。那些要用训研所普通基金支付的方案将继续对各国国民开放。相应的预算将提交董事会,如有必要视情况提交联合国有关行政和预算机构审查。另一方面,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培训方案将在发展中国家的要求下根据明确规定的需要继续执行,并将通过多边、区域或双边发展合作提供资金。将拟订单独的工作方案连同每个方案的详细预算提请训研所董事会批准。所有这

些工作将视情况在联合国系统各机构的合作下进行。

10. 对训研所目前困难局势的三个自相矛盾的方面加以考虑是有必要的。首先，尽管特别用途赠款不断增加，但普通基金的资源却在减少。第二，会员国期望训研所着手进行越来越多的方案，但提供的资金却越来越少。第三，其国民正在参与方案的国家数目和捐赠国家的数目之间存在着明显的差距。

11. 由于训研所的活动逐步实现权力下放，因此开始了旨在培训教员和建立专家网的活动。前面的道路是艰难的，解决困难的时间已不多了，但训研所仍愿承担起这项艰巨的任务，因为它意识到培训需要的紧迫性。

12. 副主席格雷罗先生（菲律宾）代行主席职务。

13. ZAMAN 先生（巴基斯坦）对秘书长在他的报告中建议完全撤销训研所纽约办事处表示担心，因为训研所的活动，特别是涉及在纽约和日内瓦培训外交官员的活动对发展中国家有很大好处。在纽约保持一个小规模的办事处与总部取得联系，以致不会完全中断这种培训，是可取的做法。

14. 由于研究工作是训研所的固有目的之一，所以在目前结构调整和改革过程中切不可加以忽视。同时，训研所应该成为协调联合国系统内培训活动的中心。

15. 训研所进行的活动所产生的主要影响是在国家一级，因此培训活动不应下放到都灵，而应下放到现场一级以利于发展中国家。如果权力都集中到都灵就会破坏训研所所做工作的独立性，并使发展中国家负担较高的费用，特别是在旅途生活津贴方面。

16. 需要采取紧迫的经济措施以解决训研所面临的局面。他的代表团同意将执行主任的职等降至 D-2 级，并关闭纽约办事处。

17. 像高级顾问所建议的那样，训研所必须继续从联合国经常预算以及自愿捐款和特别用途赠款中获得一些为数有限的补贴。

18. HELKE 夫人（联合王国）代表欧洲共同体及其成员国发言，支持秘书长报

告中的许多结论,包括将纽约的训研所大楼移交给联合国的建议。训研所的工作应集中在培训活动方面,它的财政问题应予解决。训研所的长远问题必须得到解决,因为它不能老处于一种不稳定和背着不断增加的债务的局面。

19. 训研所应吸引为它的活动提供资金的完全必需的自愿捐款,而它的这些活动必须继续满足会员国的需要。会员国资助训研所在日内瓦的活动所提供的赠款发挥了这种作用。因此它赞同将训研所迁至日内瓦的建议。今后在日内瓦以外地方进行的活动必须完全由自愿捐款来提供资金。

20. 欧洲共同体及其成员国也同意训研所应继续与国际劳工组织设在都灵的国际培训中心密切合作,只要这种合作具有成本效益并尊重双方各自的职权领域。她欢迎秘书长打算作出安排,保证训研所执行的在多边外交方面的培训方案不会中断。

21. ALIOU 先生(喀麦隆)说,去年大会通过了关于涉及训研所职权范围的过渡措施的第 46/180 号决议。自从那时以来,执行主任的职等降至 D-2 级,执行研究所方案的权力也下放了。这些方案应该继续执行,活动的权力下放和机构间合作的加强将受到欢迎。他的代表团重申在训研所和喀麦隆国际关系研究所之间建立合作关系的建议。

22. 关于训研所的财政情况,该所缺乏可靠的和可以预测的资金来源,因此它的债务已超过 1,000 万美元。这种情况危及方案的制订,并导致训研所前景的不稳定。

23. 他的代表团支持秘书长关于将训研所纽约办事处大楼移交给联合国以换取取消债务和补偿 1992 年的财政承付款项的建议,但要在进行这种行动时同时作出实现 1993 年过渡的其他财政规定。

24. 人们希望,将训研所迁至日内瓦对执行在纽约的经委任的外交官员和其他人的培训方案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他支持训研所董事会的建议,即纽约办事处应改为一个负责提供这种培训的小规模业务办事处。

25. 关于训研所与国际劳工组织设在都灵的国际培训中心之间的合作,他的代

代表团希望把训研所的某些活动转移到都灵中心,不会导致撤销对发展中国家的方案。

26. LAOUARI 先生(阿尔及利亚)重申了训研所的独特任务和其任务的适用性。训研所执行了多边外交、国际合作以及经济和社会发展领域的方案,会员国日益求助于它为它们的官员的培训提供的服务。在有兴趣培训它们的官员的发展中国家、为项目提供资金的工业化国家和训研所本身之间开始形成一种“三角”合作关系。具体的成果是训研所和世界银行经济发展研究所举办的发展问题研讨会。但是体制上和财政上的困难继续存在,这些困难阻碍训研所充分利用它的能力。

27. 根据高级独立的顾问的建议,进行了旨在恢复其活力的彻底改革。由于降低了执行主任的职等,训研所的活动现在集中于培训方面,以避免与其他研究所的活动重叠。

28. 训研所最严重的问题之一是它对联合国的未偿债务。他的代表团认为,将训研所在纽约的办事处大楼转给联合国以抵销债务的建议是合适的。但是,报告中的建立走得相当远。问题是,即使秘书长的报告表明训研所在纽约执行的多边外交方面的培训方案将在联合国的主持下继续进行,秘书处机构的授权是否能允许它们进行它们看来既无经验又无必要资金的活动。选择都灵中心集中培训活动的做法提出了这样一个问题,即它是否具备条件来发起和执行专门培训方案。而且,来自发展中国家的外交官员和参与者转赴都灵,可能制造比它解决的问题更多的问题。他的代表团认为,训研所用一种适应新的情况的不同形式的继续存在是所要求的改革的先决条件。

29. 至于训研所的筹资问题,它的行政费用应从联合国经常预算中支付,而培训活动应通过自愿捐款来提供资金。训研所不仅在日内瓦而且在纽约均应有足够的房屋,因为它在纽约必须保留一个小规模的机构。

30. OLISEMEKA 先生(尼日利亚)说,训研所继续引起为数很多的会员国的很大兴趣并得到它们的支持,这证明它在援助发展中国家方面所起的作用。例如,它与一些国家如安哥拉、埃塞俄比亚、肯尼亚、沙特阿拉伯和越南等在培训它们的外交官

员方面进行了合作。

31. 大会 1991 年 12 月 19 日第 46/180 号决议表明在采取必要的临时措施后, 必须将训研所置于牢固的和可预测的财政基础上, 并意识到自 1970 年代初以来训研所极为不妙的财政情况。15 年来, 训研所的普通基金预算一直呈现赤字, 训研所现在仍正面临着严重的财政困难, 累积的债务已超过 1, 000 万美元。但是, 财政危机仅仅影响到普通基金, 这种基金继续减少, 而专项捐款却在稳步增加。

32. 训研所的记录表明在它开展业务的 26 年期间, 在任何指定的一年中仅有 55 个政府向普通基金提供自愿捐款, 而有将近 8, 000 人参加了它举办的研究研讨会、近 16, 000 人出席了它召开的会议和圆桌会议。许多会员国愿意利用训研所提供的服务却又不愿帮助它的工作, 因此这是自相矛盾的。

33. 在审议了高级独立顾问的报告 (A/46/482, 附件)、训研所董事会的报告 (A/46/619) 以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A/46/624) 后, 他的代表团完全赞同秘书长报告 (A/47/458) 所载的建议, 特别是以下建议, 即联合国应接收训研所大楼以换取取消债务和补偿 1992 年的财政承付款项, 并应分阶段地将研究所迁移至日内瓦。它还欢迎这样的建议, 即在日内瓦的训研所与国际劳工组织 (劳工组织) 和设在都灵的国际培训中心联合一起以便为机构间的培训方案发挥更大的能力。然而, 这个问题需要进行仔细审查, 以保证训研所的工作不会由于与都灵中心的联合而遭到损害。

34. 尼日利亚虽然欢迎将训研所总部迁至日内瓦的建议, 但同意必须在纽约保留一个业务培训机构以便继续进行在该城市的某些活动。

35. 另一方面, 关于将在纽约进行的各个方案移交给秘书处主管部门的建议, 应注意的是, 执行这些方案按照训研所章程所受到的限制, 可能少于由秘书处来执行可能受到的限制。

36. 关于经过结构调整的训研所的财务规定, 他的代表团主张从自愿捐款、特别

用途赠款和执行机构经常费用来为训研所今后的行政预算和培训方案提供资金，而在联合国机构的具体要求下进行的培训方案则应由提出要求的机构来承担。

37. 最后，他赞扬训研所的工作并重申尼日利亚对它的充分支持。

38. 皮里斯-巴隆先生（乌拉圭）回任主席。

39. ISAKOV 先生（俄罗斯联邦）说，秘书长关于训研所的报告（A/47/458）突出了涉及训研所必要的改革的各项问题，如需要使它的活动合理化，更有效和慎重地利用由它支配的为数不多的资金。鉴于训研所普通基金和自愿捐款的制度存在着的严重情况，这些问题变得非常关键了。

40. 训研所在培训领域所起的作用，使得有必要对当前的局面寻找一种全面的解决办法。过去这一年的经验表明，不要寄希望于慷慨的自愿捐款，而是必须寻求新的筹资来源。因此，俄罗斯联邦支持将训研所总部迁至日内瓦并将其大楼移交给秘书处的建议。应该加以研究的另一种可能性是长期出租该大楼，以便能逐步在联合国经常预算中匀支债务。

41. 至于训研所正在进行的活动的筹资问题，俄罗斯联邦在其他场合已表示它反对从联合国经常预算中补充训研所的普通基金。这种“保全”训研所的办法与训研所作为一个自主机构的地位是不相符的，对该所只应通过自愿捐款来提供资金。

42. 训研所正在遇到的问题及其缺点不应使人们忘记它在过去几年取得的成就。训研所新的行政官员正在推广那些考虑到目前局势和会员国实际需要的创新措施，其中一个例子是1993年训研所将开始实施独立国家联合体（独联体）各国代表的多边会议外交的次级方案。

43. 最后，他强调不可能再继续拖延有关训研所结构调整的实际行动，但必须立即找到具体的解决办法。

44. RYSINSKI 先生（波兰）说，他同意前面发言代表的意见，特别是以下意见，即：训研所应把重点放在培训方案和与培训有关的研究活动上；在保证研究所业务活

动的效率的同时，必须改进它的管理工作；应通过自愿捐款来为它的活动提供资金。将训研所迁至日内瓦会是实现这些目标的妥善办法。

45. GUERRERO 先生（菲律宾）回顾联合国训练研究所的创办就是为了向外交官员和国际公务员提供专业培训时说，外交官员不能专靠从格罗秀斯和霍布斯这类第一流的作家那里吸收知识，而必须熟悉诸如经济增长、社会发展和维持和平过程等方面的许多现代学科。训研所已对大批外交官员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外交官员进行过培训。然而，近年来使训研所困扰的那些问题已促使许多人认为它已经过时不再有用了，变成了联合国系统内一个多余的机构。

46. 训研所几乎自成立以来就遇到了只能由自愿捐款提供资金的困难。政府捐款下降，因此尽管预算大幅度削减，训研所债务仍在增加。1991年赤字超过了70万美元，而1992年已接近50万美元。

47. 他的代表团在第四十六届会议上曾支持关于训研所问题的秘书长独立顾问的建议，包括训研所的研究活动应只限于那些享有相对有利条件的领域以及应从经常预算中向经过结构调整的训研所提供特定拨款的建议。他的代表团在那届会议上强调需要进行改革，现在欢迎针对这种改革所采取的临时措施。

48. 1992年8月，训研所董事会接受了秘书长建议的备选方案，包括购买训研所总部以取消债务和将总部迁至日内瓦。董事会的菲律宾董事参加了协商一致的決定，尽管他对将训研所迁至日内瓦一事有某些保留，他的代表团现在重申这一保留意见。如果训研所仍留在纽约，它可以保留一批职责更少但更专门的核心人员，而将它迁至日内瓦，则它实际上将依赖设在都灵的国际培训中心因而也就变得多余的了。

49. LICHEM 先生（奥地利）说他感到很遗憾的是，在看来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需要训研所的时候，它却陷入深深的几乎无法挽救的危机之中。

50. 设立训研所不是只从事任何类型的培训活动就行了，相反，它得致力于提高国际公务员和外交官员的专业能力。有必要提高联合国的管理能力，并寻求一些办法

来改进涉及可持续发展问题的部门间分析、评估和政策制订。

51. 联合国秘书处的工作不会得到任何改进，除非秘书处担任各级职务的工作人员吸收了现代管理的概念。还需要研究哪种管理方法最适合联合国。在人们在谈论训研所的缩小、取消或迁移的时候，这些需要如何能够得到满足呢？如果把它的各种培训职能予以区分，评估这些职能之间的相互关系，然后才确定能为满足这些需要提供最好和成本效益最高的办法的体制结构，这样做可能是有益的。

52. 首先，需要一些涉及发展的具体技术问题对发展中国家的培训方案。这类方案应由各种技术援助基金包括开发计划署来提供资金。

53. 其次，应在有关的国际组织总部对初级和中级工作人员和外交官员特别是低层工作人员提供培训，如有可能在自愿筹资的基础上进行。

54. 第三，对高级人员关于部门间全球性问题、管理问题和联合国系统的长期体制发展问题的培训方案，应由主要的联合国实体来提供。

55. 训研所的研究能力从来没有得到充分利用。已证明需要在联合国内进行研究活动。此外，还有就科学在多边决策中日益重要的作用进行研究工作这样一个更加广泛的问题。

56. 仅仅只有几个机构具有做出对全球性问题进行国际的、部门间和多科性的分析的能力。应加强与这些机构的合作并使之建立在长期的基础上。

57. 现在迫切需要获得所需的体制上的素质，以应付今天的问题，而对明天的问题更是这样。

58. 杨燕怡女士（中国）说，训研所自成立以来在职业培训与研究方面做了大量工作。这种贡献有助于提高这些官员对多边活动的有效参与。因此她同意秘书长在其报告中提出的应加强联合国系统培训活动的主张。

59. 训研所的债务问题是一个长期以来未能解决的问题。因此，她的代表团同意秘书长的建议，即训研所在纽约的大楼交联合国，该所在纽约的办公室逐步取消，训

研所总部移至日内瓦。

60. 关于日内瓦训研所与国际劳工组织在意大利的国际培训中心建立联系问题，该问题现在考虑为时过早，应视训研所在日内瓦的工作情况再定。

61. 训研所在纽约开展的多边外交培训方案是一项有意义的工作，它使许多会员国受益，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会员国。我们希望这项工作不应因为训研所移至日内瓦而受到不利影响。

62. 她的代表团对秘书长关于对训研所培训活动继续通过自愿捐款和专项捐款来提供资金的建议表示赞同。中国一向重视并支持训研所的工作，积极参加其许多培训项目。中国政府决定1993年向该所捐款1万美元。

63. ADAMSON 夫人（澳大利亚）说，她的代表团同意秘书长的意见，就恢复活力的联合国来说，增加培训机会是至关重要的；还赞同秘书长1992年11月6日在向第五委员会所作的关于国际公务员制度的发言中有关培训问题的意见。

64. 她提请委员会注意大会本届会议和几个主要委员会正在进行的关于秘书长题为“和平纲领”的报告（A/47/277）中所涉及的预防性外交的工作。澳大利亚外交和外贸部长在一般性辩论期间的发言中呼吁在联合国内部提高能力，以鼓励和协助冲突各方和平解决它们的分歧。作为澳大利亚深信预防性外交培训的价值证据，他宣布向1993年训研所打算着手进行的预防性外交新研究金方案捐赠50,000美元。她促请其他致力于预防性外交原则的会员国与澳大利亚一道支持该方案。

65. 她的代表团对训研所提供帮助会员国代表有效参与多边活动的培训方案也十分重视。澳大利亚对训研所已在采用信息技术和享用联合国数据库方面开始提供培训感到高兴，并希望这类活动将继续进行下去。

66. 她的代表团还对秘书长提出了一套旨在解决训研所财政困难的具体建议感到高兴。尽管她的代表团原则上支持这些建议的总的要旨，但它保留在由主管机构来处理训研所债务的建议时进一步提出意见的权利。

67. HURLEY 先生(美利坚合众国)赞扬秘书长于 1992 年 2 月取消主管训研所副秘书长职位的行动。他的代表团坚决支持秘书长的呼吁:像训研所章程所要求的那样,通过自愿捐款和特别用途赠款来向训研所的培训活动提供资金。

68. 关于将训研所迁至日内瓦的建议,他的代表团认为应对这种迁移所需的一切可能的费用进行非常精确的评估。这种费用首先应考虑到秘书长关于对工作人员作重大裁减和调动的建议。

69. 关于研究所的债务,他的代表团反对从经常预算中调拨任何款项为训研所提供经费;这一反对意见包括对 1992 年训研所承付款项、抵销债务和过渡时期的任何费用。

70. 最后,尽管美国认识到训研所正在经历严重困难时期,用联合国的资金继续支撑一个研究所将是一种错误。

71. PAPADATOS 先生(希腊)问是否训研所董事会赞同秘书长的报告。他还要求澄清关于训研所迁至日内瓦然后从那里迁至都灵的问题,并询问将把哪些活动转到都灵。他认为将训研所迁至日内瓦的问题,应予以更加仔细的审议。

72. PAMADAN 先生(埃及)提到文件 A/47/458 和 A/47/14 中所载的报告时说,必须立即采取步骤解决训研所面临的财政困难。他认为,训研所的 1,000 万美元债务是由于会员国只要训研所未来的地位仍不确定就不愿捐助所致。他的代表团赞赏训研所在多边外交方面的培训活动特别是那些在纽约进行的活动,赞赏它在经济和社会发展方面提供的培训和特别方案与咨询服务。他尤其强调训研所在与设在华盛顿的世界银行经济发展研究所共同举办的研讨会方面所起的关键作用。

73. 埃及认为,在纽约保留训研所办事处以便继续进行这些活动是很重要的。就埃及来说,他打算考虑秘书长报告(A/47/458)第 7 段中所载的建议,这对解决训研所的债务问题和保证清偿其债务是一种适当的方式。总的来说,训研所和联合国系统的筹资机制必须多样化以求稳定,这些机制应该包括捐款、从经常预算中拨出的补

助以及赠款。

74. SCOTT 夫人 (牙买加) 代表加勒比共同体国家发言, 强调这些国家重视通过教育和培训开发人力资源作为取得真正经济进步的一种手段。它们赞赏训研所这些年来通过广泛的多学科培训方案所做的工作, 并注意到已更多借助于机构间合作和权力下放的做法, 它导致在国家和分区域一级正在举办的讲座。

75. 她不知道如果逐步停止纽约办事处的活动, 怎样来满足会员国及其常驻代表团的需要和秘书处的需要。尽管已提到打算继续在联合国主持下执行多边外交培训方案, 但在这方面没有提供任何确切的情况。加勒比国家怀疑训研所作为一个自主机构所提供的方案目的数量和质量是否能够同样地保持下来。

76. 关于与国际劳工组织的国际培训中心建立密切联系以期在该中心进行大部分训研所培训活动的建议, 加勒比各国代表团不知道这样一种联系如何能弥补拟议中的迁移留下的空白。它们尤其不清楚, 它们的常驻代表团如何能利用预期将为它们提供的方案, 是否已确定专门资金来促进享有这种培训, 或者是否已有其他设想。

77. 加勒比各国代表团对训研所如迁至其他地方就能获得自愿捐款的假定表示怀疑。训研所的问题是由于财政不落实所致, 对其任务和地点作出调整似乎并非合适的解决办法。

78. KOLKE 先生 (日本) 说, 他的国家长期以来都赞赏训研所所做的特别是有利于发展中国家的的工作。由于认识到这种贡献, 他的国家一贯支持训研所的活动, 每年向它捐助 10 万美元。必须采取紧急行动取消训研所所欠联合国的巨额债务。

79. 关于训研所的研究方案, 他的代表团认为目前的审查应该继续进行, 鉴于联合国其他机构进行的广泛研究活动和可能的重叠情况, 不应排除完全停止训研所的活动的可能性。

80. 关于秘书长的报告 (A/47/458), 他的代表团支持应由自愿捐款和特别用途赠款来为训研所的培训活动提供资金的建议, 还支持将训研所迁至日内瓦并停止除

涉及多边外交培训活动外的一切在纽约的培训活动的建议。虽然他的代表团同意训研所的培训项目应在与国际劳工组织的国际培训中心的合作下继续在日内瓦进行，但认为应澄清日内瓦办事处的作用和两个机构之间的关系。因此，他的代表团要求秘书长就保证合作所必需的安排以及这种新的合作对都灵中心的资金和设施可能产生的影响向大会下届会议提出报告。

81. 关于多边外交培训项目，他的代表团同意应该在联合国的主持下继续进行并在原则上应由自愿捐款提供资金。它欢迎秘书长准备联系秘书处正在进行的结构调整对此进行全面审查。在这方面，将训研所的研究活动转移到联合国大学的可能性应加以认真考虑。

82. 日本赞同秘书长的结论，即联合国应接收训研所在纽约的大楼以抵销其1,000余万美元的债务。

83. NYAMIKEH 先生（加纳）回顾说，大会在其第46/180号决议中要求秘书长就训研所的债务问题提出一份报告，涉及如职权范围、方案、筹资、实行合理化、地点、可能性和解决办法等问题。委员会收到了载于文件A/47/458中的这份报告。

84. 秘书长将训研所负责人的职等降至执行主任一级，并作出结论说解决债务问题的最好办法就是由联合国接管训研所在纽约的大楼以换取取消债务并补偿其1992年财政承付款项，但是他的代表团认为，秘书长忽视了载于该决议中的许多要求，如那些有关与董事会合作、与各国政府协商编写报告以及研究在维持和平行动方面利用训研所的可行性的要求。

85. 秘书长未作出分析而是提出了各种有关解决债务问题的结论，如将纽约办事处迁至联合国以换取取消债务，将训研所重新安置在日内瓦以及与设在都灵的国际培训中心建立密切联系等。

86. 在决定将已降了格的训研所迁至日内瓦之前，大会应审查可能作出何种安排以便继续进行对发展中国家大有好处的训研所的方案。年复一年地重申过训研所

的任务,但是并没有向它提供充足的资金,尽管训研所的方案和活动受到了所有国家的赞扬。他的代表团呼吁已停止向训研所捐助的国家重新开始捐助。

87. 为响应大会第 46/180 号决议,已发表了两份报告。散发了提前分发本的第一份报告是忠于决议的文字和精神的。但那份报告神秘地失踪了,只是为一份载于文件 A/47/458 中的报告所代替,他的代表团完全不能接受这份报告,因为它不符合决议规定的工作范围。

88. 这份报告没有说明秘书处的其他单位如何能履行训研所的职能。正在进行改革的训研所应有可能使相当数量工作人员的基本费用和其他行政管理费用在联合国经常预算项下匀支。将某些训研所培训活动移交给设在都灵的国际劳工组织中心也将涉及预算问题。

89. 他的代表团建议,应该授权秘书长完成大会第 46/180 号决议指定给他的任务,并应就他所作的分析和和建议向大会第四十八届会议提出报告。与此同时,联合国应该继续支付训研所在经常预算项下的行政管理费用。

90. WIBISONO 先生(印度尼西亚)说,他的代表团已经审查了秘书长关于训研所报告(A/47/458)中提出的备选方案,并愿考虑目前讨论中可能提出的任何建议。然而,鉴于正在迅速变化的国际形势,训研所的培训任务是不可缺少的,应该加强而不应削弱。因此,他的代表团虽然不反对实行合理化,但认为训研所必须在纽约保留一个点,特别是在培训和着眼于培训的研究方面。在当前发生根本变化的时代,联合国需要像训研所这样的机构使得有可能提高会员国的效能和谈判能力。在这方面,他的代表团欢迎关于将训研所的培训活动扩大到包括维持和平与调解方面的决定。

91. CLAVIJO 先生(哥伦比亚)说,尽管许多发展中国家,包括哥伦比亚,都得到了训研所的好处,但是问题并非是否应该继续提供这些好处,而是要花什么代价来提供和由什么样的行政机构来提供最好。有必要区分秘书处行使的职能和秘书处的机构,并探究是否它目前的机构是最合适的机构。他的代表团支持秘书长报告中关

于联系行政效率和财政可行性的总的情况对训研所进行结构调整的建议。

92. 对联合国机构应行使的职能的讨论往往最终得出这样的结论，即没有钱来行使这些职能；出现这种情况时要提出这样的问题：机构成本是多少？像训研所这样一个机构履行它对发展中国家职责的最好办法是在现场进行培训工作，换言之，即在那些国家本国提供在职培训。

93. 他的代表团支持秘书长关于训研所与国际劳工组织设在都灵的国际培训中心联合以及由自愿捐款来为这些活动提供资金的建议，尽管它对训研所的债务竟然不得不在本组织经常预算项下匀支表示遗憾。

94. 主席说，在委员会的下次会议上，训研所执行主任和代表秘书长发言的主管新闻部副秘书长将回答代表团关于审议中的议程项目的各种意见。

下午 6 时零 6 分散会。